

中
国
古
典
名
著

施 书



苏文忠公集



生
老
病
死

移
居
送
葬

送
葬
送
葬

客帝匡謬

自古以用异国之材为客卿，而今始有客帝。客帝者何也？曰：如满洲之主中夏是也。夫整军之将，司税之吏。一切假客卿于欧美，则以鸡林靺鞨之宾旅，而为客帝于中国也，何损？知是，而逐满之论殆可以息矣。抑夫客卿者，有用之者也。客帝者，孰为之主，而与之玺绂者乎？明堂大微，不司其勳；岱山、梁父，不载其德。盗沃土于中夏，而食其赋税。既无主矣，而客于何有？曰：已矣！弗复道矣。《咸池》之均，弗可以入里耳矣。必若言之，吾则曰：中夏之共主，自汉以来，二千余年，而未尝易其姓也。昔者《春秋》以元统天，而以春王为文王。文王孰谓？则王愆期以为仲尼是已。欧洲纪年以耶苏，卫藏纪年以释迦，而教皇与达赖喇嘛者，皆尝为其共主，中夏之共主，非仲尼之世胄则谁乎？梅福之讼王章也，见新室盗汉之朕而塞之也；及王章不可讼，而上绍殷之议，其指归则以圣庶夺适为臬。是何忘汉之社稷而为此阔疏之计邪？夫固曰：素王不绝，黑绿之德不弛，则中夏之域，亘千百世而有共主，若夫摄斧扆、掌图籍者，新乎？汉乎？则犹茵鹤马蜩之相过乎前而已矣。由福之说，苟言大同，必有起于侧陋，握石椎而怀神珠者，吾民以为可恃然后君之。斯固擁戴也，亦不得世及矣。若犹是世及也，冠冕未裂，水土未垂，则中夏之共主，其必在乎曲阜之小邑，而二千年之以帝王自号者，特犹周之桓、文，日本之霸府也。苟如是，则主其赏罚，而不得尸其名位。中夏有主，则为霸府于丰镐、秣陵、汲、雒、北平者，汉乎？满乎？亦犹茵鹤马蜩之相过乎前而已矣，苟摄之者不得其指，而自以镇抚九有，若天之有摄提大角，斯犹大夫之胪岱，其罪不赦。此汉唐之所以为天囚非命，而客帝之所以愈迫民以攘逐也。难者曰，今之衍圣公，其爵则九命，其册封则必于京室。今倒植其分，霸其封之者，而帝其受之者，其左夫？曰：已矣，弗复道矣。

吾固曰《咸池》之均，弗可以入里耳矣。《繁露》有言：“天子不臣二代之后，而同时称王者三。”是则杞、宋之在周世，其名则公，其实则王也。《书·梓材》：“以厥臣达王，惟邦君。”《正义》曰：“郑以王为二王之后。”夫以胜国之余孽，不立其图法，不用其官守，然犹通三统而王之。况朝野皆奉其宪典，以纲纪品庶者欤？名曰衍圣公，其实泰皇也。若夫锡命之典，自汉之封绍嘉以至於今，更十七姓，七十有余主，而不能以意废黜之。夫非一代之主所得废黜者，则亦非一代之主所得册封也。虽微册封，于孔氏之位何损？其册封，则骜主媚臣之自为僭滥，亦犹乾隆之世，英吉利尝一通聘，而遽书之以为入贡之藩云尔。且昔者成周之末，王赧已虏，而东周特畿内之侯也，其于七王，爵位固不相若，亦侍祠贡献惟谨，且听其黜陟焉。宋氏之于金、元，亦尝至乎称臣称姪矣，然而言神州之王统者，终不以彼而夺此。苟以是为比，则衍圣当帝，而人主之当比于桓、文、霸府也。岂顾问哉？虽然，此犹千载之蛊事，臧于石室，史官儒生得守空文以持其义，而世主未尝既其实也。土箸之后，逆取顺守，尚已。方其盛时，持重万钧，环天下而为臣妾，虽临辟雍，固不欲捐其黄屋，以朝孔氏之尝酎，斯已泰矣。及夫陵夷积弱，处逃责之台，被窃鉄之言，大枋既失，执旛于家人，宁奉表以臣敌国，而犹岿然自谓尊于玄圣之裔，岂不狃哉！乃夫宾旅侵突而为君者，故迹梁远，以华夏为异类，蜂刃所抵，类冯厥宗，而无所慰痛。扬州之屠，嘉定之屠，江阴之屠，金华之屠，啖肉也如黑鹜，窃室也如群鹿，其佗棓发窖臧，掘冢坏陵，而取其金鼎玉杯银尊珠襦之宝以为储臧者，不可以簿籍计也。及统一天下，六官犹耦，防营犹设，明末马、阮筑板砾城为西防。左良玉叹曰：“今西何所防？殆防我耳！”今之驻防，则谁防乎？名不正，言不顺，二百年泄泄然而不改，异夫！迁不加赋以为美名，而以胡骑之惮儂，刊敝府库；迮有狱讼，则汉民必不可得直；迮有剧寇，汉臣贤劳而夷其难；创夷既起，又置其同族于善地，以乱其治。吾义士之谋攘逐者，亦宁有过职乎？逐加于满人，而地割于白人，以是为神州大徇。夫故结肝下首而不欲逞，非其

丧志，鉴于蜀、宋也。蜀相之结荆、杨也，非忘报也，彼惎曹氏，则吴不得怨；故覆于南郡，烬于白帝，再挫之忿，而不敢复焉。宋与女真，宗祢之痛也，引蒙古以灭之，终自戕败，庙算失也。故地处其逼，执处其陧，九世之仇，而不敢复焉。何者？牵牛之斗，玄熊煦怒以格其闲，则二牛皆齧也。且夫今世，则又有圣明之客帝，椎匈啮臂，以悔二百五十年之过矣。彼疏其顽童，昵其地主，以百姓之不得职为己大耻，将登荐贤辅，变革故法，使卒越劲，使民果毅，使吏精廉强力，以御白人之侮，大东辛、颛之胄，且将倚之以为安隐，若是，又可逐乎？虽然，弗逐。则高义殆乎格，配天之志殆乎息矣。汎胜负于一朝，两族皆偾，而不顾其后者，日莫涂远之所计，虽非少康，犹之伍员也。中夏虽坏败，宁无其人邪？其攘逐满洲也。在今日，其不攘逐满洲也，亦在今日。客帝诚圣明，则必取漠于陆贽，引咎降名，以方伯自处，《唐书·陆贽传》：德宗议更益大号，贽奏言，若以时也当有变革，不若引咎降名，以祗天戒。禘郊之祭，鸡次之典，天智之王，东序之宝，一切上之于孔氏；彤弓黄钺，纳陛炬鬯，一切受之于孔氏。退而改革朝官，皆如宗人府丞。朝官皆满汉二员，独宗人府丞则只一汉员。圈地之满蒙，驻防之八旗，无置马甲，而除其名粮，一切受治于郡县。自将军以至佐领，皆退为散秩。大政既定，奏一尺书，以告成于孔氏。吾读《伊尹书》，有九主，有素王。吾读《中侯》，至于霸免，郑注：“霸犹把也，把天子之事。有受空之帝。郑注：谓楚义帝。今以素王空帝尸其名位，而霸者主其赏罚，则吾中夏所君事者，固圣胄已。其建霸府于域中，则师不陵正，而旅不逼师，臣民之视客帝，非其后辟，其长官也。霍光也，金日䃅也，李晟也，浑瑊也，其种系不同，而其役使于王室也若一，则部曲之翼戴之也。汉乎，满乎，亦犹茵鹤马蜩之相过乎前而已矣，君臣不属，则报志可以息，虽弗攘逐，无负于高义。然则二族皆宁，而梅福之大义，且自今始既其实焉。以是流衍于百王，而为宪度，其有成劳于中夏也亦大矣。难者曰，今中国羸病，炊之则僵，犁五稔必仆。难尊崇孔氏以息内讧，其何瘳乎？曰，尚观明堂合宫之法，官

天下则帝孔氏，百世丕天之大律，非独为滑夏之代而已。且夫发愤为天下雄，则百稔而不仆，怠惰苟安，则不及五稔而亦仆。吾所议者，为发愤之客帝言也，非为怠惰苟安者言也。夫苟怠惰苟安，虽采椽茅茨，若自处于臣虏，可以亡国；发愤而为雄，而后以降名尊主为可恃也。不然，则一饭之顷，已涣然离逖矣，安能五稔？

共和二千七百四十一年章炳麟曰：余自戊巳违难，与尊清者游，而作《客帝》。饰苟且之心，弃本崇教，其违于形执远矣！且汉帝虽孱弱，赖其同胤，臣民犹或死之，满洲贱族，民轻之，根于骨髓，其外视亡异欧美。故联军之陷宛平，民称“顺民”，朝士以分主五城，食其廪禄，伏节而死义者，亡一于汉种，非人人閹茸僥态。同，异无所择，孰甘其死？由是言之，满洲弗逐，欲士之爱国，民之敌忾，不可得也。浸微浸削，亦终为欧美之陪隶已矣，今弗能昌言自主，而以责宣呢之主祐，面欺！箸之以自効，录而删是篇。

分镇匡谬

与不得已，官制不及改，则莫若分镇。分镇尚已。昔唐大宗欲世授节度，而马周、李百药之伦，则谓亲属且不可以领土宇。其后淮朔不宾，柳宗元祖述其意，作《封建论》，尽惧镇将世及，尾大蹠戾，黜陟将自主，属时清明，未有外侮，其论议固足以自守也。宋之季而祸发于穹庐，州郡破碎，墓无完槨，里无完室，则李纲始有分镇之议，虽不竟行，南宋卒赖是以自完其方部，然后知封建有其韪，而郡县有其非也。定倾之道，一彼而一此。轩辕大角之兽不见，则王者不能以革故。及阳节既尽，必守前世故常之论，以外重内轻为足以亏国家之大柯，此文俗吏之所乐，而知时者故未以是为权概也。自明以来，行省则有布政使，主用人治赋，不得操兵柄。其后以疆宇彊亢，非能正众之丈人，使之节制将吏，不足以为治，于是有以大臣篇督抚者，当明之衰，直隶一隅，有总督三人，十有三行省，其巡抚乃至二十有九，威权虽众著，然所驭乃不过数郡。土宇既陋，不

足行其意。终于流寇票突，外患踪迹，如决澥池而莫之夭阏，此无他，劫于马、李、柳、之氏论，常惧方镇屈强，不用朝命，故宁削弱其土，使局促不得自展，至于疆宇坼裂而不悔也。满洲起朔方，因袭明旧，稍省督抚，小者不损一行省，使教令所下，渐及泰远，然犹稟命于六部，不敢自擅。咸丰之季，汉帝已立，重以外寇，孤清之命，阽阽如累丸丸，赖大酋明圣，枢臣善方略，一昔举铖縢扃鐍之智而破碎之；自征自抚，自生自杀，自予自夺，一切属其权于疆吏。是时知兵之臣，威令振牓，或出其竟外，而上不以文法制之，卒能戡灭太平，盜其天球。由此言之，内外之重轻，所以为利害者，断可知矣。今方镇渐弱，而四裔乘其敝，其极至于虚猖政府，使从而劫疆吏，一不得有所阻挠；割地输币，无敢有异议。彼其所以钳束者，则外轻之效非乎？与不得已，官制不及改，则莫若以封建、方镇为一。置燕、齐、晋、宋及东三省为王畿，注措无所变。其余置五道：曰关陇，附以新疆，曰楚蜀，附以西藏，曰滇黔桂林，曰闽粤，曰江浙，谓三江浙江。道各以督抚才者制之，冠名以地，无以虚辞美称；行政署吏，惟其所令，岁入贡于泉府者数十万，毋有缺乏，扶寸地失，惟斯人是问。一受其爵，非丧土缺贡，终其身无所易，死则代以其属吏，荐于故师，而锡命于朝。其布于邻国，则曰，斯吾附庸之国也，交会约言在是，天室弗与知。案联邦之制虽同等，联邦外交固在中央政府也，不同等联邦无论，然清室之于朝鲜任自遣使，既尝破其例矣。若是，则外人不得挟政府制九域，冀少假岁月以修内政。人人亲其大吏，争为效命，而天下少安矣。夫清世名位至滥，独爵号乃重于灵龟之鼓，蒙古而外，非宗室无有处王位者，虽五等亦非熏臣不得与。此其法昉于汉、明之制。然明永历讨不庭也，何腾蛟则以中湘王封墓。其后若金声桓，李定国数子，皆剖青圭而正王位，其膏不屯，其印不刲。何者？遭值丧乱，则守文之制，固运而往矣？且古者，上公九命，子男特五命耳，其位乃下于列卿，是故成周之典，足以度越千世。其在中叶，惟唐制最中绳。其秩，亲王正一品，与三公三司同，嗣王郡王，则不过从一品，降及男爵，则不过

五品。故宰相皆公，而将帅以郡王封者三十余辈，以李光弼之部，王者至十校。今俄、英之相，多以王公称者，远则唐制，而近则西邻，以此崇重方镇，夫何牵于往日之制乎？或以唐世河北失驭，其端自方镇之有功始，此皆愚儒无知，惩既成之事，顾不知其谋始之所以难也。使唐无方镇，十道且不能保，奚翅失河北而已，其卒旅距抗命者，以武夫悍突之将，勇于趋利，而未尝知方，故侵寻至不可制。今以文臣而惧其跳踉为桀寇，自唐以来，其孰视之哉？夫法不外操，而兵不中制。今自九服以内，旬始未出，而瓜分固已亟矣。瓜分而授之外人，孰与瓜分而授之方镇？方镇虽不肖，尚略得三四人，其佗或愿慤无雄略。吾闻晚明之将帅，史可法最劣，其次有瞿式耜，其次有李定国，其次有郑成功，张煌言，后出益惊，则习于戎事故也。始虽愿慤，而代之者必雄略矣，其癥于中制者亦远矣。且夫利不过幅，则用足也；思不出位，则虑周也。兵不外募，则士附也；吏不旁掣，则功立也。当裔夷之竞，而求之剽末，以覬自全，使烝民有立，政府缓带，舍是则无长计矣。若其检式群下，和齐县内，微革更官制，则犹篆车之无輶，而丁时者或未意是也。颂曰，皇以闻之！

共和二千七百四十一年章炳麟曰：怀借权之谋，言必湊是。今督抚色厉中乾，诸少年意气盛壮，而新用事者，其葸畏又过大耋旧臣，虽属以一道，弗能任。传曰：“负且乘”，“盜之招也”。纵满洲政府能弃，若无收者何？夫提挈方夏在新圣，不沾沾可以偷取。鉴言之秀，而删是篇。

原学第一

视天之郁苍苍，立学术者无所因，各因地齐政俗、材性发舒，而名一家。希腊言：海中有都城曰韦盖，海大神泡斯顿常驰白马水上而为波涌，《宗教学概论》。中国亦云，此非宾海者弗能虑造是也。伯禹得龟文，谓之九畴。惟印度亦曰：鸿水作，韦斯擎化鱼。视摩擎以

历史，实曰“鱼富兰那”。二识之迹，国有大川，而馈饷其诬。寒冰之地言齐箫，暑湿之地言舒绰，瀛鳴之地言恢诡，惑也。故正名隆礼兴于赵，立耕自楚，九州五胜怪迂之弯在齐稷下，地齐然也。七雄构争，故宋钘、尹文，始言别宥，“以聃合馭，以调海内”，雅典共和之政衰，贵族执政，而道益败。故柏拉图欲辨三阶，以哲学者操主权，德在智；其次军士，德在勇；其次农工商，德在节制。柏拉图生于贵族，素贱平民主义，至是又微贵族主义，故构此理想政体。周室坏，郑国乱，死人多而生人少。故列子一推分命，归于厌世，“御风而行”，以近神仙。希腊之末，甘食好乐，而俗淫湎。故斯多葛家，务为艰苦，作《自裁论》，冀脱离尘垢，死而宴乐其魂魄。此其政俗致之矣。倍根性贪墨，为法官以贿败。以是深观得其精和，故能光大冥而倡利己。路索穿窬脱纵，百物无所约制，以是深观，得其精和，故能光大冥而极自由。庄周曰，封侯与治 绊者，其方同也，惟其材性也。夫地齐阻于不通之世，一术足以权量其国民。九隅既达，民得以游观会同，斯地齐微矣。材性者，率特异不过一二人，其神智苟上闢青天，违其时则与人不宜。故古者有三因，而今之为术者，多观省社会因其政俗，而明一指。

订孔第二

远藤隆吉曰：“孔子之出于支那，实支那之祸本也。夫差第《韶》、《武》，制为邦者四代，非守旧也。处于人表，至严高，后生自以瞻望弗及，神葆其言，革一义，若有刑戮，则守旧自此始。故更八十世而无进取者，咎在于孔氏。祸本成，其胙尽矣，远藤氏《支那哲学史》，章炳麟曰：凡说人事，固不当以禄胙应塞。惟孔氏闻望之过情有故。曰六艺者，道、墨所周闻。故墨子称《诗》、《书》、《春秋》，多太史中秘书。女商事魏君也，衡说之以《诗》、《书》、《礼》、《乐》，从说之以《金版》、《六弢》，《金版》、《六弢》，道家大公书也，故知女商为道家。异时老、墨诸公，不降志于删定六艺，而孔氏擅其威。遭焚散

复出，则关轴自持于孔氏，诸子却走，职矣。《论语》者暧昧，《三朝记》与诸告饬、通论，多自触击也，下比孟轲，博习故事则贤，而知德少歉矣。荀卿以积伪俟化治身，以隆礼合群治天下。不过三代，以绝殊块；不贰后王，以基文理。百物以体穿穀，故科条皆务进取而无自戾。《荀子·王制》上言：“道不过三代，法不贰后王。”下言：“声，则凡非雅声者举废；色，则凡非旧文者举息，械用，则凡非旧者举毁；夫是之谓复古。”二义亦非自反。雅声、旧文旧器，三代所用，人间习识。若有用五帝之音乐、服器于今，以为新异者，则必毁废。故倞注曰：“复三代故事，则是复古不必远举也。”其正名也，世方诸初识论之名学，而以为在琐格拉底、亚历斯大德间。桑木严翼说。由斯道也，虽百里而民献比肩可也。其视孔氏，长幼断可识矣。夫孟、荀道术，皆踊绝孔氏，惟才美弗能与等比，故终身无鲁相之政，三千之化，才与道术，本各异出，而流俗多视是崇堕之。近世王守仁之名其学，亦席功伐已。曾国藩至微末，以横行为戎者，故士大夫信任其言，贵于符节章玺。况于孔氏，尚有踊者，孟轲则蹠矣，虽荀卿却走，亦职也。荀卿学过孔子，尚称颂以为本师，此则如释迦初教本近灰灭，及马鸣、龙树特弘大乘之风，而犹以释迦为本师也。夫自东周之季，以至禹，《连山》息，《汨作》废，《九共》绝，墨子支之，只以自陨。老聃丧其微藏，而法守亡，五曹无施。惟荀卿奄于先师，不用。名辩坏，故言殽；进取失故业墮，则其虚誉夺实以至是也。虽然，孔氏，古良史也。辅以丘明而次《春秋》，料比百家，若旋机玉斗矣。谈、迁嗣之，后有《七略》。孔子死，名实足以仇者，汉之刘歆。

白河次郎曰：“从横家持君主政体，所谓压制主义也。老庄派持民主政体，所谓自由主义也。孔氏旁皇二者间，以合意于系为名，以权力干系为实，此儒术所以能为奸雄利器。使百姓日用而不知，则又不如从横家明言压制也。”案所谓旁皇二者间者，本老氏之术，儒者效之，犹不若范蠡、张良为甚。庄周则于《马驥》、《胠箧》诸论，特发老氏之覆。老、庄之为一家，亦犹

输、墨皆为艺士，其攻守则正相反，二子亦不可并论也，故今不以利器之说归曲孔氏。余见《儒道》篇。

儒墨第三

《春秋》《孝经》，皆变周之文，从夏之忠，而墨子亦曰“法禹”。不法其意而法其度，虽知三统，不足以政。戾于王度者，非乐为大。彼苦身劳形，以忧天下，以苦自穀，终以自堕者，亦非乐为大。何者？喜怒生杀之气，作之者声也。故惄然击鼓，士忾怒矣。枪然撞𬭚于继以吹箫，而人人知惨悼。儒者之颂舞，熊经猿攫，以廉制其筋骨，使行不愆步，战不愆伐，惟以乐倡之，故人乐习也。无乐则无舞。无舞则恭弱多疾疫，不能处憔悴。将使苦身劳形以忧天下，是何以异于腾驾蹇驴，而责其登大行之阪矣？嗟乎！钜子之傅至秦汉间而斩。非其道之不逮申、韩、商、慎，惟不自为计，故距之百年而墮。夫文始五行之舞，遭秦未灭。今五经粗可见，《乐书》独亡，其亦昉于六国之季，墨者昌言号呼以非乐，虽儒者亦鲜诵习焉。故灰烬之余，虽有窦公、制氏，而不能记其尺札也。乌乎！佚、翟之祸，至自弊以弊人，斯亦酷矣。诋其“兼爱”而谓之“无父”，则末流之口言，有以取讥于君子，顾非其本也。张载之言曰，凡天下疲癃残疾鳏寡茕独，皆吾兄弟之颠连而无告者，或曰，其理一，其分殊。庸渠知墨氏兼爱之旨，将不一理而殊分乎，夫墨家宗祀严父以孝视天下，孰曰无父？详《孝经本夏法说》，此不具疏。至于陵谷之葬，三月之服，制始于禹，禹之世，奔命世也，墨翟亦奔命世也。伯禽三年而报政，曰：“革其故俗，丧三年乃除。”大公反之，五月而报政。然则短丧之制，前倡于禹，后继踵于尚父。惟晏婴镌之，庐杖衰麻，皆过其职。墨子以短丧法禹，于晏婴则师其奸啬而不能师其居丧，斯已左矣。虽然，以短丧言，则禹与大公，皆有咎，奚独墨翟？以蔽罪于兼爱，谓之无父，君子重言之。又案：《水经·淇水注》、《论语比考注》曰：“邑名朝歌，颜渊不舍，七十弟子掩目，宰予

独顾，由蹙堕车。”宋均曰：“子路患宰予顾视凶地，故以足蹙之，使堕车也。”寻朝歌回车，本墨子事，而《论语·季氏》以为颜渊。此六国儒者从墨非乐之证也。至于古乐，亦多怪迂，诚有宜简汰者，然乐则必无可废之义。

儒道第四

学者谓黄老足以治天下，庄氏足以乱天下。夫庄周愤世湛浊，已不胜其怨，而托厄言以自解，因以弥论万物之聚散，出于治乱，莫得其耦矣，其于兴废也何庸？老氏之清静，效用于汉，然其言曰：“将欲取之，必固与之。”其所以制人者，虽范蠡、文种，不阴鸷于此矣。故吾谓儒与道辨，当先其阴鸷，而后其清静，韩婴有言：“行一不义，杀一不辜，虽得国可耻。”儒道之辨，其扬榷在此耳。然自伊尹大公，有拨乱之才，未尝不以道家言为急。《汉·艺文志》，道家有《伊尹五》十一篇，《大公》二百三十七篇，述其行事，与汤、文王异术，而钩距之用为多，今可睹者，犹在《逸周书》，老聃为柱下史，多识故事，约《金版》、《六弢》之旨，著五千言，以为后世阴谋者法。其治天下同，其术甚异于儒者矣。故周公诋齐国之政，而仲尼不称伊、吕，抑有由也。且夫儒家之术，盗之不过为新莽；而盗道家之术者，则不失为田常，汉高祖。得木不求羸，财帛妇女不私取，其始与之而终以取之，比于诱人以《诗》、《礼》者，其庙算已多，夫不幸污下以至于盗，而道犹胜于儒，然则愤鸣之夫，有讼言“伪儒”，无讼言“伪道”，固其所也，虽然，是亦可谓防窃钩而逸大盜者也。

儒法第五

自管子以形名整齐国，著书八十六篇，而《七略》题之曰“道家”。然则商鞅贵宪令，不害主权术，见韩非定法篇，自此始也。道其本已，法其末已！今之儒者，闻管仲、申、商、之术，则震栗色变曰：“而言

杂伯，恶足与语治？”尝试告以国侨诸葛亮，而诵祝冀为其后世。噫，未知侨、亮之所以司牧万民者，其术亦无以异于管仲、申、商、也。然则儒者之道，其不能摈法家，亦明已。今夫法家亦得一于《周官》，而董仲舒之《决事比》，引儒附法，则吾不知也。夫法家不厌酷于刑，而厌歧于律。汉文帝时，三族法犹在，刑亦酷矣。然断狱四百，几于兴刑措之治者，其律壹也。律之歧者，不欲妄杀人，人一窃著数令，一伤人著数令，大辟之狱差以米，则令诛。自以为矜慎用刑，民不妄受戮矣。不知上歧于律，则下遁于情，而州县疲于簿书之事，日避吏议，娓娓不暇给，故每蔽一囚，不千金不足以成狱，则宁过而贳之，其极，上下相蒙，以究于废弛。是故德意虽深，奸宄瘾因以暴恣，今日是也。仲舒之《决事比》，援附经训，有事则有例，比于酈侯《九章》，其文已冗，而其例已枝。已用之，斯焚之可也。著之简牍，拭之木觚，以教张汤，使一事而进退于二律，后之廷尉，利其生死异比，得以因缘为市，然后弃表埠之明，而从 缄游之荡。悲夫！儒之戾也，法之弊也。吾观古为法者，商鞅无科条，管仲无五曹令，其上如流水。其次不从则大刑随之，律不亟见，奚有于歧者，子弓曰：“居敬而行简，以临其民。”乌乎！此可谓儒法之君矣。

儒侠第六

漆雕氏之儒废，而闾里有游侠。《韩非·显学》，漆雕氏之儒，“不色挠，不目逃，行曲则违于臧获，行直则怒于诸侯。”是漆雕氏最与游侠相近也。侠者无书，不得附九流，岂惟儒家摈之，八家亦并摈之，然天下有亟事，非侠士无足属。侯生之完赵也，北郭子之白晏婴也，见《吕氏士节篇》，自决一朝，其利及朝野。其视聂政，则击刺之萌而已矣。且儒者之义，有过于“杀身成仁”者乎？儒者之用，有过于“除国之大害捍国之大患”者乎，夫平原君，僭上者也，荀卿以为辅，信陵君，矫节者也，荀卿以为“拂”，见《荀子臣道篇》，世有大儒，

固举侠士而并包之。而特其感概奋厉，矜一节以自雄者，其称名有异于儒焉耳。大侠不世出，而击刺之萌兴。虽然，古之学者，读书击剑，业成而武节立，是以司马相如能论荆轲，《艺文志》杂家：“《荆轲论》五篇，轲为燕刺秦王不成而死，司马相如等论之。”天下乱也，义士则狙击人主，其他藉交报仇，为国民发愤，有为鵙聚于百姓者，则利剑刺之，可以得志。当世之平，刺客则可绝乎，文明之国，刑轻而奸谀，恒不蔽其辜，非手杀人，未有考竟者也。康回滔天之在位，贼元元无算，其事阴沈，法律不得行其罚，议官者屢而去之，虽去，其朋党众，喧于井里，犹聚疑沮事。当是时，非刺客而钜奸不息，明矣。故击刺者，当乱世则辅民，当治世则辅法。治世知其辅法，而法严诛于刺客，何也？训曰，大臣能厚蓄积者，必浚民以得之，如子孙之善守，是天富不道之家也。故不若恣其不道以归于人。本《唐书·卢坦传》载坦语。彼攻盜亦抒取于不道矣，法则无赦，何者？盜与刺客，冒法抵禁者众，则辅法者不过独赏以生，哲王者知其裨补于政令，而阴作其气，道之以义方已矣。今之世，资于孔氏之言者寡也，资之莫若十五儒，“虽危起居，竟信其志”，引重鼎不程其力，惊虫攫搏不程勇者，凡言儒者，多近仁柔。独《儒行》记十五儒皆刚毅特立者。窃以孔书汜博，难得要领。今之教者，宜专取《儒行》一篇，亦犹古人专授《孝经》也。

附上武论徵张良事

《楚汉春秋》曰：淮阴武王反，上自击之，淮阴武王，韩信也，汉世诸王诛死者亦有溢。燕刺王是其比矣。言上自击之者，即伪游云梦事，古史文不甚明了耳。张良居守，上体不安，卧輶车中，行三里，留侯走东追上，簪堕被发，取輶车排户，曰，案《说文》：“攴，使也，从支𠂔省声。”此非其字，当是𠀤之或字，说文：“𠀤，推持也，从手𦥑声。”此则从支𦥑省声，𠀤輶车者，推启其窗，“陛下即弃天下，欲以王葬乎？以布衣葬乎？”上骂曰：“若翁天子也，何故以王及

布衣葬乎？”良曰：“淮南反于东，淮阴害于西，案：反、害宁当互訛。时淮南未反也。淮阴王楚亦在长安东南，视淮南则在西矣。恐陛下倚沟壑而终也。”引见《御览》三百九十四。世读《太史公书》，言留侯如妇人好女，皆念以为运谋深婉，不兆于声色间。观其簪堕被发，一何厉也？秦汉间游侠之风未墮，良又素习于椎击者，下邳受书而后，优游道术以自持，忍也。而轻侠蹈厉之气，遇亟则亦显暴，固与诸葛亮、谢安之徒异矣。武德衰，学士慕良，乐闻其阔缓宁靖，其材性则莫之崇法也，是故登为大师，而不任举一佩刀；谋于轩较之下，目可瞻马。

儒兵第七

甚矣！《阴符经》之缪也。其言曰：“天发杀机，龙蛇起陆；人发杀机，天地反覆。”以为杀机之蛰，必至是而后起也，夫机之在心也，疾视作色，无往而非杀，无杀而非兵。兵也者，威也，威也者，力也。民之有威力，性也，武者不能革，而工者不能移，岂必至于折天柱、绝地维哉！儒者曰：“我善御寇，‘不禽二毛，不鼓不成列’。虽文王之用师，莫我胜也。”君子曰：田伯，其一曰：“我善御敌，仰屋以思，为兵法百言，虽以不教民战可也。”君子曰：黠而愚，隅差智故而恥。夫治兵之道，莫径治气，以白梃遇刃，十不当二，以刃遇火器，十不当一，以火器遇火器，气不治，百不当一。治气者，虽孟、荀与穰苴，犹是术也。有本有末而已矣！末而末者可以掸其本。故蹴鞠列于技巧，《汉·艺文志》兵家有《蹴鞠》二十五篇。棋势、皇博列于术艺，《隋·经籍志》兵家有《棋势》四卷，《皇博法》一卷。案：今德意志教陆军有兵棋，其来远矣。不知者以为嬉戏也。其知者以为民性有兵，不能旦且而用于寇，故小作其杀机，以鼓其气。与儒者之乡射，其练民气则同。虽孟、荀与穰苴，犹是术也。此兵之本也。若夫临敌之道则有矣。方机动时，其疾若括鏃；非先治气，则机不可赴；赴机以先人，而人失其长技矣。故曰，智者善度，巧者善豫，

羿死桃棓不给射，庆忌死剑不给搏，王守仁知气，此所以成胜。

学变第八

汉晋间，学术则五变。董仲舒以阴阳定法令，垂则博士，教皇也。使学者人人碎义逃难，苟得利禄，而不识远略。故杨雄变之以《法言》。《法言》持论至剀易，在诸生间，峻矣，王逸因之为《正部论》，以《法言》杂错无主，然已亦无高论。《正部论》元书已亡，诸书援引，犹见大略，下论亡书准此。顾猥曰：颜渊之箪瓢，则胜庆封之玉杯，《艺文类聚》七十三，《御览》七百五十九引。欲以何明，而比儻违其伦类？盖忿狷之亢辞也。华言积而不足以昭事理，故王充始变其术曰：“夫笔箸者，欲其易晓而难为，不贵难知而易造；口论务解分而可听，不秋深迂而难睹也。”作为《论衡》，趣以正处妄，审乡背。怀疑之论，分析百端。有所发撢，不避孔氏。汉得一人焉，足以振耻。至于今，亦未有能逮者也。然善为蠭芒摧陷，而无枢要足以持守，斯所谓烦琐哲学者。惟内心之不充炯，故言辩而无继。充称桓君山素丞相之迹，存于《新论》、《定贤篇》，《新论》今亡，则桓、王之学亦绝。或曰：今之汉学，论在名物，不充其文辩，其正虚妄，审乡背，近之矣。东京之衰，刑赏无章也。儒不可任，而发愤者变之以法家。王符之为《潜夫论》也，仲长统之造《昌言》也，崔寔之述《政论》也，皆辨章功实，而深嫉浮淫靡靡，比于“五蠹”，又恶夫以宽缓之政，治衰敝之俗。《昌言》最恢广。上视杨雄诸家，牵制儒术，奢阔无施，而三子闳达矣。法家之教，任贤考功，期于九列皆得其人，人有其第，官有其伍，故姚信《士纬》作焉。乱国学者，盛容服而饰辩说，以贰人主之心，“修誉不诛，害在词主”。二语即《阮子正论》之言，见《意林》四引。故阮武《正论》作焉。自汉季以至吴、魏，法家大行，而钟繇、陈群、诸葛亮之伦，皆以其道见诸行事，治法为章。然阔疏者，苟务修古，亦欲以是快其佚荡。故魏衰而说变。当魏武任法时，孔融已不平于酒几，又著论驳肉刑。及魏，杜恕倜傥

任意，盖孟轲之徒也。凡法家以为人性忮圉，难与为善，非制之以礼，威之以刑，不肃。故魏世议者言：“凡人天性多不善，不当待以善意，更墮其调中。”惟杜恕甚闻之，而云：“已得此辈，当乘桴蹈沧海，不能自谐在其间也。”《魏志·杜恕传》注引《杜恕新书》，恕为《兴性论》，其书不传。推校之，则为主性善者，其作《体论》，自谓疏惰饱食，父忧行丧，在礼多愆，孝声不闻。引见《意林》五，荀卿所谓顺情性而不事礼义积伪者也。盖自魏武审正名法，钟、陈辅之，操下至严。文明以降，中州士大夫厌检括苛碎久矣。执激而迁，终以循天性、简小节相上，固其道也。会在易代兴废之间，高朗而不降志者，皆阳狂远人，礼法浸微，则持论又变其始。嵇康、阮籍之伦，极于非尧、舜，薄汤武，载其厌世，至导引求神仙，而皆崇法老庄，玄言自此作矣。魏晋间言神仙者，皆出于厌世观念，故多藉老庄抒其愤激，独葛洪笃信丹药而深疾老庄，恶放弃礼法者如仇雠。观《抱朴》外篇《疾谬》、《诘鲍》，其大旨在是矣。盖吴士未遭禅让，无所忿恚，故论多守文。及其惑于仙道，根诸天性，亦视愤世长往者为甚也。凡此五变，各从其世。云起海水，一东一西，一南一北，触高冈，象林木而化。初世雄逸，化成于草昧，而最下矣。然著书莫易以杂说援比诸家。故季汉而降，其流不绝，汉时周生烈已为《要论》。其后蒋济作《万机论》，谯周作《法训》，顾谭作《新语》，陆景作《典语》，杜夷作《幽求新书》，杨泉作《物理论》，秦菁唐滂之徒，皆有论箸，或称杂家，或缘儒老，上者稍见行事兴坏，其次乃以华言相耀。惟荀悦、徐干为愈。《申鉴》温温，怀宝自珍，《中论》朴质理达矣，殷基曰：“质胜文，石建；文胜质，蔡邕；文质彬彬，徐干庶几也。”

学蛊第九

宋之余烈，蛊民之学者，程朱亡咎焉，欧阳修、苏轼其孟也。修不通六艺，正义不习，而曵以说经，持之无故，浅浅以御人，辞人也。不辨于名理，比合训言，反覆其文，自以为闻道，遭大人木强，而已

得尸其名，以色取仁，居之不疑矣。轼之器，尽于发策决科，上便辞以耀听者，义之正负，朝莫之间，不皇计也。又飞钳而善刺也，审语默以自卫也，不知者一，宁墨藏其九，知不合一也，九合者不言。导人于惑忽之间、疑玄之地以取之，故终身言谈无鬻。且听辩之道，甲乙是非，本以筹策校计少多而断优绌。斯道少衰，惟后胜以为惊。故轼之诘人，专以后起伏击，无问其得失盈于算数未也。夫程、朱虽未竟徇眇，犹审已求是，夸不若修，无寻常丈墨检式不若轼，修之烈，令专己者不学而自高贤，自谓以文辞承统，正体于上，玄圣素王。轼也使人跌遏而无主，设两可之辩，杖无穷之辞，遁情以笑，谓道可见端，而不睹其尾，谓求学皆若解闭者，以不解解之也，孔子曰：“亡而为有，虚而为盈”，“难乎有恒矣！”巫医尚不可作，况朴学百艺邪？幸有顾炎武、戴震以形名求是之道约之，然犹几不能胜，何者？淫文破典，射靡者众，今即诮士人以程、朱，辄勃然，以为侏儒鄙生我矣；诮以修、轼，会犹七八欢舞，校其乡背之数，学之不讲，谁之咎也？《易说》曰：“阴羽之鸣，其子和之，不如翰音，丧其中孚，中孚之丧，不如大风，噫气落山，风之噫而山材落也，款言所以为蛊也。”嗟乎！赫赫皇汉，博士黯之。自宋以降，弥又晦蚀。来者虽贤，众寡有数矣。不知新圣哲人，持名实以遍诏国民者，将何道也？又不知齐州之学，终已不得齿比于西邻邪？世言尊君卑臣，小忠为教，至程朱始甚，此则未是，唐末说《春秋》者日众，要以明其事君尽谄之义，盛均作《仲尼不历聘解》，孙邵作《春秋无贤臣论》，皆持此旨。宋人张之，亦其势也。然程、朱犹有是非然否之辨。程于妇人有“饿死事小，失节事大”。之说，盖一言以为不智尔。欧阳则壹任名分，无复枉直可辨，其于孙复，颂美不尽，正以所见翕合故也。朱元晦亦言明复《春秋尊王发微》，推言治道，瘴瘅可畏。此则欧阳之余烈，已流及朱学矣。吾不谓程、朱绝无瑕疵，然即小忠为教一言，其祸首亦非程朱也。